公司代码:605169 公司简称:洪通燃气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按照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的总股本282,88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5,776,030股A股股份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55,420,794.00元人民币(含税),占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5.58%。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洪通燃气	60516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明	周斌
联系地址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三楼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南苑路洪通工业园三楼
电话	0996-2613068	0996-2959582
传真	0996-2692898	0996-2692898
电子信箱	qinming@xjhtrq.com	Zhoubin@xjhtrq.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D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下的"45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D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下的"45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本行业的国家主管部门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新疆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是新疆燃气行业的主管部门。本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及各地方城市燃气行业协会。

(二)行业产业政策

2022年5月17日,国务院发布《"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规划指出要"深入推进物流领域节能减排,在运输、仓储、配送等环节积极扩大电力、氢能、天然气、先进生物液体燃料等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加快建立天然气、氢能等清洁能源供应和加注体系。

2025年1月10日,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强天然气利用领域环境监管的通知》,强调在天然气勘探、开采、运输、储存和使用等全产业链加强环境监管。要求企业严格执行环保标准,减少天然气开发利用过程中的废气、废水和废渣排放,加强对天然气加气站、储气库等设施的环境监测,确保天然气行业的绿色发展,助力实现碳减排和环境保护目标。

2025年3月10日,国家能源局发布《石油天然气基础设施规划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这是2014年《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实施10余年后的首次重大修订。其中调整了对储气能力的要求,供气企业的储气义务从原来年供气量的10%降至5%,地方政府应急储备天数从3天延长至5天,同时允许企业通过购买市场化储气服务或调峰服务来履行义务。此外,还明确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油气储备库、液化天然气接收站等基础设施建设,并鼓励省级管网以市场化方式融入国家管网体系。

2025年3月18日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的通知》中,将"新购国六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补贴"的限定,改为"新购国六排放标准营运货车",意味着首次将天然气营运货车纳入补贴范畴。此次政策调整后,符合条件的天然气营运货车可获得与柴油重卡相同水平的补贴,报废+购置国六天然气营运货车最高可获得11万元补贴,该政策的实施将降低用户的购车成本,进一步激发存量替换需求,推动天然气营运货车市场需求进一步增长。

2025年6月29日,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六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推动内河航运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交水发〔2025〕60号),明确提出加快推动内河航运绿色低碳转型,其中"积极推动LNG、甲醇动力技术在中大型船舶、中长距离运输场景应用"成为关键导向。

2025年7月28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完善省内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机制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省内天然气管输价格由省级发改部门制定,原则上不再下放定价权限;明确实行统一定价模式;明确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方法核定省内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并对相关参数进行了修订。再次强调减少供气环节,鼓励上游供气企业与城镇燃气企业、大用户开展直购直销。

2025年10月28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石油天然气基础设施规划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支持各类社会资本特别是民间资本按照市场化原则参股石油天然气管道项目。鼓励符合资质、融资、信用等条件的社会资本特别是民间资本参与石油天然气储备库、液化天然气接收站等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2026年3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强化能源资源供应保障。坚持立足国内、补齐短板、多元保障、强化储备,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坚持油气核心需求自主保障,实施中长期油气增储上产战略行动,确保原油年产量稳定在2亿吨左右、天然气产量稳步增长,加强煤制油气产能和技术储备。强化政府储备和企业储备协同,提升国家石油储备规模,建立更加灵活的轮换动用机制,增强天然气储备调节保障能力,完善煤炭储备体系。

(三)天然气行业概况

天然气主要存在于气田、油田、煤层和页岩层,与煤和石油两种传统化石能源相比,天然气具备清洁环保、安全系数高、热值高等优点。

天然气按照在地下的产状可分为油田气、气田气、凝析气、水溶气、煤层气以及固态气体水合物等。天然气按照气源可分为常规天然气和非常规天然气,常规天然气指由常规油气藏开发出的天然气,即勘探发现的能够用传统油气生成理论解释的天然气,非常规天然气指难以用传统石油地质理论解释,在地下的赋存状态和聚集方式与常规天然气藏具有明显差异的天然气,比如致密气、煤层气、页岩气、可燃冰等。天然气按照形态又可分为常规气、LNG和CNG,其中常规气呈气态,主要通过管道运输;LNG呈液态,体积较小,为常规天然气体积的1/625左右,便于长距离的运输;CNG呈压缩状态,可通过常规气加压后置于装置中,通常作为车辆燃料使用。

随着我国能源利用技术创新与政策改革不断推进,能源行业正向着多元化、清洁化、数字化和市场化的方向转型。在转型过程中,天然气作为优质高效、绿色清洁的低碳能源,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也不断攀升。目前,天然气已是我国城市燃气的主要气源,未来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是大势所趋。

1、液化天然气(LNG)行业概况

LNG是天然气的一种形式,无色、无味、无毒且无腐蚀性,是一种清洁、高效、方便、安全的能源。LNG最初以天然气调峰的形式出现,但因为运输方便快捷、能够满足天然气调峰及清洁能源的环保性而得到大力发展。我国目前已基本建立起了涉及从天然气液化、储存、运输、接收、气化和终端利用各环节相配套的LNG产业。由于国家对环保问题日益重视,我国对LNG的需求不断增加。新疆作为我国能源大省,随着"一带一路"建设不断推进,其战略核心地位日益凸显,区域内天然气产业也将迎来战略发展机遇期。

2、LNG主要应用优势

天然气燃烧后产生的温室气体约是煤炭的1/2,石油的2/3,污染远低于石油和煤炭。LNG先将天然气净化处理,除去其中的重烃、水、二氧化碳、硫化物等杂质,再经超低温(-162℃)液化形成,纯度更高,其体积仅为标准状态天然气的约1/625,重量仅为同体积水的45%左右,大大方便储存和运输。

LNG成分较纯,含硫量仅为ppm级,燃烧完全,无粉尘或固体颗粒,燃烧产物主要是二氧化碳和水蒸气。LNG生产、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污染较少,运输方式灵活,包括槽车、槽船等。其运输可实现海洋和偏远地区天然气贸易,运输成本仅为管道运输的1/6或1/7,可有效降低由于气源不足且未铺设管道而造成的短缺风险。LNG以其燃烧洁净、污染少、储运方便等特性成为优质能源之一。

3、LNG主要应用领域

从利用效率、稳定性、经济性和技术成熟度来说,作为清洁能源之一,LNG是一个可以在汽车燃料、供暖、发电等方面替代石油和煤的能源选项。目前,我国无论是工业还是民用,都对天然气产生了越来越大的依赖性,而LNG作为天然气的液态形式,在某些情况下,比气态天然气具有更多的优点。LNG的应用实际就是天然气的应用,但由于其特性,LNG又比气态天然气有着更广泛的用途。

(1)汽车燃料

LNG是优质的车用燃料,与汽、柴油相比,具有辛烷值高、抗爆性好、燃烧充分、清洁环保、便于运输、经济性和适用性强的优点,作为可持续发展清洁能源,具有明显的环境效益及社会效益,与其他形式的汽车燃料相比,发展前景更为广阔。

目前,作为汽车燃料的天然气大多以LNG、CNG的形式储存。与CNG相比,LNG体积小,能量储存密度大,燃烧性能好,热值高,一次充灌行驶里程长。此外,储存在-162℃低温下的LNG,具有大量的冷能,可将其回收用于汽车空调或汽车冷藏车,无需单独配备制冷压缩机,既降低了造价,又消除了噪声,具有节能和环保的双重意义,更适用于城市中心繁华地区或其他有噪声限制的地区。同时,由于LNG能量密度大,LNG汽车续航里程也相对较长,特别适合替代柴油重卡车及长途柴油客车作为燃料使用。

我国天然气汽车产业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规模显著提升。LNG行业信息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天然气汽车,尤其是LNG重卡销量大幅增加,累计销售19.87万辆,增幅11.55%,是2022年的四倍,LNG重卡销量在重卡总销量中占比约为24.8%。终端客户的持续增加,为未来加气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市场基础。

目前天然气重卡仍然是清洁能源重卡中,技术及市场最成熟的选择之一。在国家产业鼓励政策的加持下,我国的天然气汽车产业规模显著增长,交通用LNG消费增长明显。2025年3月《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的通知》首次将天然气营运货车纳入了报废更新补贴的范畴,价格优势的持续和政策利好的出现共同提升了从业者选择天然气营运货车的意愿,据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统计,截至2025年11月中国天然气营运货车保有量已达到102.17万辆,与截至2024年底的保有量相比增加了20.56%,交通用气正在展现出更强的发展韧性。

(2)城市燃气

LNG作为城市燃气是一种非常理想的清洁燃料,主要用于城市基本负荷及储气调峰。近年来,我国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城镇气化率逐年提升,LNG气化站可作为管输天然气的替代方案被用作中小城镇居民的燃气解决方式,从经济性以及实际操作考虑,LNG比管输天然气具有更好的利用价值,同时还可用于商业、事业单位以及用户采暖等用途。

LNG作为管输天然气的调峰气源,可对城市燃气系统进行调峰,保证城市安全平稳供气。将LNG调峰装置广泛用于天然气输配系统中,对民用和工业用气的波动性,特别是对冬季用气的急剧增加起到了调峰作用。

(3)工业应用

LNG可作为工业气体燃料,主要用于陶瓷制造、玻璃、造纸等行业,可有效节约能源、提高产品产量、减轻劳动强度等。LNG在常压下转变为常温气态可提供大量的冷能,将这些冷能回收,用于多种低温用途,如液化二氧化碳、干冰制造、生产速冻食品、海水淡化、电缆冷却、塑料、橡胶的低温粉碎等。LNG在发电方面的热能利用率比煤和燃油高,且清洁环保、运行灵活、社会经济效益显著。

4、我国LNG市场供需关系变化情况

2021年全国两会正式提出"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国内天然气消费快速反弹,全年天然气消费快速增长。

据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统计,2025年全国LNG消费量约为4106万吨(不包括进口气直接气化进入管道部分),较2024年增长约3.01%。2025年我国LNG消费中,城燃用气占比约为21.91%,同比下降了1.21个百分点;工业用气占比约为24.47%,同比下降了1.29个百分点;发电用气占比约为0.74%,同比下降了0.8个百分点;交通用气量约为2171.29万吨,其不仅以9.85%的同比增幅成为唯一维持正增长态势的下游板块,而且在LNG消费市场中的份额首次突破了50%。

5、国家行业产业政策推动清洁能源天然气在交通能源领域的应用持续增长

减碳、减排是交通能源领域的重要课题,天然气作为清洁化石能源,未来一定时期内,在交通能源领域的占比将持续提高。

(1)双碳政策,助推LNG/CNG行业发展

目前,油类汽车废气排放已成为城市空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天然气汽车的应用,大力推动LNG/CNG行业发展,以天然气代替汽油和柴油等作为汽车新燃料是有效降低汽车尾气污染的重要方式。天然气汽车的排放比汽油车和柴油车的综合排放污染低约85%,其中碳氧减少约97%,碳氢减少70%~80%,氮氧化物减少30%~40%,颗粒悬浮物减少40%,噪音减少约40%,且天然气汽车不会产生硫、铅、苯等有害有毒物质。

当前,我国正处在工业化过程中,大气污染防治和环保压力较为明显,在我国发展低污染的天然气汽车,不仅是改善城市大气质量和人们生活条件的迫切需要,更是发展低碳经济、保护生态环境,追求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2)油气价差长期维持,将推动天然气汽车大发展

目前,我国天然气价格与柴油价格存在一定差价,天然气汽车的发展具有经济基础和推动力。以2025年底柴油价格和LNG价格为基准,重卡百公里燃料使用费用来看,初步测算使用LNG为燃料的重卡会比使用柴油为燃料的重卡节约燃料费用40%左右,经济效益可观。为节约运行成本,天然气汽车保有量将会有进一步的提升空间,并推动我国整个清洁汽车产业的大发展。

(3)政府产业政策支持,将促进天然气汽车产业大发展

天然气汽车产业成长和发展得到了我国政府大力支持与鼓励。2006年,我国再次启动"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高科技计划,继续强力推进天然气汽车发展的进程。2007年8月31日,发改委颁布《天然气利用政策》,明确规定天然气汽车属于"优先类"用气项目,清洁汽车行动将天然气列为首选的汽车替代燃料。

2021年10月24日,国务院发布《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方案指出要"合理调控油气消费。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优化利用结构,优先保障民生用气,大力推动天然气与多种能源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建设天然气调峰电站,合理引导工业用气和化工原料用气。支持车船使用液化天然气作为燃料。"

2024年6月3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将天然气用户分为优先类、限制类、禁止类和允许类。该办法中将"以液化天然气为燃料的载货卡车、城际载客汽车、公交车等运输车辆";"远洋运输、工程、公务船舶以及开发、利用和保护海洋的海洋工程装备(含双燃料和单一液化天然气燃料),在内河、湖泊、沿海以液化天然气为单一燃料的运输、工程、公务船舶及装备"列为优先类。

2025年3月18日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的通知》中,将"新购国六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补贴"的限定,改为"新购国六排放标准营运货车",意味着首次将天然气营运货车纳入补贴范畴。此次政策调整后,符合条件的天然气营运货车可获得与柴油重卡相同水平的补贴,报废+购置国六天然气营运货车最高可获得11万元补贴,该政策的实施将降低用户的购车成本,进一步激发存量替换需求,推动天然气营运货车市场需求进一步增长。

(4)天然气供应安全保障度提高,天然气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将得到强化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25)》,截至2024年,中国天然气储量达6.7万亿立方米。2024年油气勘探开发投资超4000亿元,其中,勘探投资近900亿元、开发投资3100亿元以上。2019—2024年,全国油气勘探开发累计投资达2.24万亿元,年均投资约3740亿元,较2018年增加48%;2019至2024年,全国年均新增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是2018年的1.5倍,形成新的储量增长高峰期;根据国家能源局2026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披露,2025年我国天然气产量突破2600亿立方米,连续九年增产百亿立方米。天然气资源及持续增长的勘探开发投入为我国发展天然气汽车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同时,我国已经建立和规划了覆盖全国的天然气输送管网系统。我国已完成"西气东输"工程、"陕京线"工程、"川气东送"工程、"广东LNG"工程等重大项目的建设,使得我国中西部、东部及广东地区有了充足的天然气供应条件。

2025年2月27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意见指出:能源供应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全国能源生产总量稳步提升。国内天然气产量保持较快增长,油气储备规模持续增加。天然气的稳定增产提升了天然气供应的稳定性,为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伴随着国内天然气产量的逐年攀升和大规模引进境外天然气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加气站的大规模建设,我国天然气汽车市场正迎来前所未有发展机遇,天然气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将得到强化。

(5)技术创新力量加强,天然气汽车关键技术研发体系将更加健全和完善

我国天然气汽车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已基本建成。天然气汽车的研发涉及能源、材料、物理、化学、机械、电气、自动控制、环保等多个技术领域,在过去20年的发展中,我国投入大量资金支持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和大型汽车生产企业联合参与天然气汽车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建立了较完善的开发和试验手段,培养了知识结构较为合理的清洁能源汽车开发人才队伍,基本建成了包括技术标准、检测评价、产业化基地、示范考核、知识产权服务、信息数据库在内的创新支撑平台,为天然气汽车产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伴随着国内天然气产量的逐年攀升和大规模引进境外天然气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加气站的大规模建设,我国天然气汽车市场正迎来前所未有发展机遇,天然气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将得到强化。

2025年2月27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意见指出:能源供应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全国能源生产总量稳步提升。(国内)天然气产量保持较快增长,油气储备规模持续增加。天然气的稳定增产提升了天然气供应的稳定性,为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清洁交通能源供应领域的天然气专业运营商。公司主营业务为LNG、CNG的生产、加工、储运和销售,以及居民用、商业用和工业用天然气的销售;其中公司经营的LNG产品主要应用于物流重卡燃料,CNG主要应用于家用轿车、出租车、城市公交车等燃料。

2、经营模式

(1)天然气采购模式

公司天然气主要从中石油、中石化、煤制气及零散气等上游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通常每年与供气方签订为期一年的书面合同及框架协议,合同中对采购天然气价格、供气量或供气量确定方式、计量方式、质量要求、结算方式等事项进行约定,部分中石油、中石化LNG原料气通过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竞拍获得。

(2)天然气生产及输配模式

公司业务中LNG需要通过LNG工厂进行生产加工处理并通过LNG槽车运输至各站;CNG需通过压缩机压缩后充装到CNG气瓶车;居民、工商业用气从上游采购天然气,经公司自建管网,通过减压、调压后可直接输送至终端用户。

(3)天然气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LNG主要通过对外批发及自营加气站进行销售,压缩的CNG主要通过自营加气站进行销售,少量LNG、CNG通过点供的方式销售给偏远地区的居民、工商用户。LNG、CNG车用天然气销售价格由企业根据市场经营及供求状况等因素自主确定;居民用户天然气销售价格由当地政府确定(顺价机制),工商业用户的天然气销售价格在当地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限价内由双方协商确定。

(4)天然气入户安装业务经营模式

天然气用户向公司各子公司提出用气申请,子公司委托设计单位进行施工图设计并委托施工单位实施建设,通气并验收合格后交付用户使用。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525,684,623.67	2,592,090,420.30	-2.56	2,555,275,37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6,552,010.68	1,939,900,166.39	3.44	1,812,502,892.12
营业收入	3,127,329,985.60	2,752,579,639.43	13.61	1,883,177,603.94
利润总额	149,423,205.82	210,308,928.13	-28.95	184,730,41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91,386.06	173,121,918.61	-29.77	153,134,16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181,087.49	166,755,269.16	-28.53	152,894,22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31,704.51	275,141,236.03	-24.06	271,125,647.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9	9.35	减少3.16个百分点	8.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82	0.6165	-28.92	0.54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82	0.6165	-28.92	0.541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65,900,433.42	821,029,276.45	800,623,125.52	839,777,15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35,721.40	50,351,620.63	19,521,077.29	29,182,96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287,975.71	49,361,221.91	18,646,872.53	28,885,01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574.68	102,330,831.50	55,849,268.77	48,021,029.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8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8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刘洪兵	0	122,152,423	43.18	0	无		境内自然人
田辉	-1,000	28,151,832	9.95	0	质押	10,030,000	境内自然人
谭素清	0	27,868,346	9.8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霍尔果斯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3,200	18,222,225	6.44	0	无		其他
刘长江	-5,000	5,668,977	2.0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巴州洪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3,400	4,574,094	1.62	0	无		其他
秦伟	-313,300	988,692	0.3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403,132	716,047	0.25	0	无		其他
J.P.Morgn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536,008	536,008	0.19	0	无		其他
沈洪美	522,200	522,200	0.1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洪兵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谭素清之配偶;谭素清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洪兵之配偶;刘长江系谭素清的姐姐、谭秀连的妹妹谭秀琼之配偶;秦伟系谭素清的姐姐、谭秀连的妹妹谭秀琼之子;谭秀连系谭素清之兄;刘洪兵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霍尔果斯投资30.77%的份额;谭秀连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巴州投资1.94%的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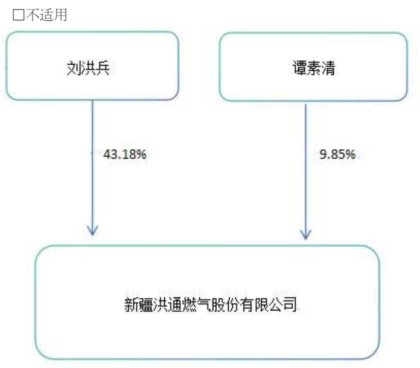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2,733.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3.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59.1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9.77%。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52,568.46万元,较期初减少2.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00,655.20万元,较期初增长3.44%。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6-022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89,677,260.7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按照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82,880,000股扣除截止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5,776,030股A股股份(该部分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分红)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5,420,794.00元人民币(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55,420,794.00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26,966,699.92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82,387,493.9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67.76%。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0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55,420,794.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5.5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5,420,794.00	69,275,992.50	56,155,328.4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591,386.06	173,121,918.61	153,134,166.3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89,677,260.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80,852,114.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9,282,490.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80,852,114.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21.15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盈利水平、投资者合理回报、现金流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14 证券简称:康拓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7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毕原一路西段1451号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普通股股东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2,702,99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2,702,99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87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873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立人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董事朱海龙先生、董事赵若愚先生、董事吴优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2、公司副总经理李放先生、董事会秘书周欢先生、财务总监沈亮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212,731	99.0697	479,068	0.9089	11,200	0.0214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212,731	99.0697	479,068	0.9089	11,200	0.0214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8,731	99.9729	13,068	0.0247	1,200	0.0024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98,731	99.9919	3,068	0.0058	1,200	0.0023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1,731	99.9596	20,068	0.0380	1,200	0.0024

6、议案名称:《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204,531	99.0541	497,268	0.9435	1,200	0.0024

7、《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7.0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胡立人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22,280	99.7740	21,268	0.2138	1,200	0.0122

股东胡立人先生及西安合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7.0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朱海龙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818,531	98.9000	497,268	1.0973	1,200	0.0027

股东朱海龙先生回避表决。

7.0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赵若愚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378,531	99.0391	497,268	0.9585	1,200	0.0024

股东赵若愚先生回避表决。

7.0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吴优女士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0,531	99.9573	21,268	0.0403	1,200	0.0024

7.0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胡立功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530,567	99.9564	21,268	0.0412	1,200	0.0024

股东胡立功先生回避表决。

7.0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康鹏先生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0,531	99.9573	21,268	0.0403	1,200	0.0024

7.0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张禾女士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0,531	99.9573	21,268	0.0403	1,200	0.0024

7.0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苏秦女士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0,531	99.9573	21,268	0.0403	1,200	0.0024

7.0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张开元先生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0,531	99.9573	21,268	0.0403	1,200	0.0024

7.1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吴栋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0,531	99.9573	21,268	0.0403	1,200	0.0024

股东吴栋先生回避表决。

7.1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王增涛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0,531	99.9573	21,268	0.0403	1,200	0.0024

7.1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郭毅新先生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0,531	99.9573	21,268	0.0403	1,200	0.0024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681,731	99.9596	20,068	0.0380	1,200	0.0024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780,979	99.6240	13,068	0.3443	1,200	0.0317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3,790,979	99.8875	3,068	0.0808	1,200	0.031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3、4、5、6、7、8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3、4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7.01;议案7.02;议案7.03;议案7.05;议案7.10涉及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分别为:胡立人、西安合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海龙;赵若愚;胡立功;吴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

律师:张文彬、梁德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中兴路308号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1,351,1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109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曹梅盛女士主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6人,其中董事葛泰荣先生和郑敏敏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已委托投票,董事葛凡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

2、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陈弢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248,649	99.9401	55,600	0.0324	46,900	0.027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250,249	99.9411	55,400	0.0323	45,500	0.0266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253,049	99.9427	56,000	0.0326	42,100	0.0247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249,549	99.9407	55,600	0.0324	46,000	0.0269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246,019	99.9386	55,400	0.0323	49,730	0.029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202,119	99.9130	94,730	0.0552	54,300	0.0318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237,149	99.9334	59,900	0.0349	54,100	0.0317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199,619	99.9115	94,730	0.0552	56,800	0.033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723,886	98.3150	56,000	0.9619	42,100	0.7231
4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720,386	98.2549	55,600	0.9550	46,000	0.7901
6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5,672,956	97.4402	94,730	1.6271	54,300	0.9327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707,986	98.0419	59,900	1.0289	54,100	0.929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3、4、6、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永丰、朱嘉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6-026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安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3.91%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2.8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安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EC20969(注) □不适用

注:安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乐集团")为香港上市公司,此编号为其公司注册编号。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2026年4月2日至2026年4月16日期间,因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股东安乐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由15.00%下降至13.91%。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收到股东安乐集团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获悉安乐集团于2026年4月20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801,500股,使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由13.91%下降至12.84%,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安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537.4920	13.91%	6,957.3420	12.84%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6/04/20-2026/04/20	/
合计	7,537.4920	13.91%	6,957.3420	12.84%	--	--	--

注:(1)上表中"变动前比例"根据公司2026年4月18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时依据的2026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541,848,904股计算;"变动后比例"根据截至2026年4月20日公司总股本541,850,746股计算;

(2)本公告中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的尾差造成。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9日披露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本次减持事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科创板企业低碳转型与绿色发展之2025年度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至5月2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yzq@bayi.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15:00-17:00参加十五五·绿色科创——科创板企业低碳转型与绿色发展之2025年度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总经理赵雷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薛秀媛女士,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霞红女士,独立董事崔彦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至5月2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yzq@bayi.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69762688

联系邮箱:byzq@bayi.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45 证券简称:博力威 公告编号:2026-025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29日(星期三)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2日(星期三)至04月2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ms@greenway-battery.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1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并将于2026年4月25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09:00-10: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张志平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娟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4月29日(星期三)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2日(星期三)至04月2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ms@greenway-battery.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娟

电话:0769-27282088-889

邮箱:dms@greenway-batter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